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

目的

1.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採納以下原則：本公司董事局(下稱「董事局」)應當具備營運本公司業務所需恰當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與角度。本政策載述實現董事局多元化的方式。

適用範圍

2. 本政策(下稱「本政策」)適用於董事局，不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的多元化。

本政策概要

3. 為求達致董事局成員具備多元化觀點與角度的目標，本公司奉行以下政策：本公司在決定委任和續任董事局成員時考慮多項因素。董事局考慮的因素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亦將顧及建基於本公司的營運模式及不時產生的具體需要的各項考慮因素。此等因素一律被視為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理由如下：
 - (a) 妥為顧及本公司僱員、客戶、供應商、與本公司進行業務往來的其他人士和實體、對本公司帶來影響的政府機構和其他機構以及公眾人士的利益，乃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一個在考慮到成員的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以及種族下組成的董事局，將有能力妥為顧及上述利益。本公司注意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不會視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局達到成員多元化。
 - (b) 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俱為有助確保董事局決策質量的重要因素，此點不言而喻。

- (c) 董事局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長期支持和參與本公司事務將為本公司帶來莫大裨益。該等主要股東在董事局內享有恰當代表性，將有助促進其長期支持和參與本公司事務。
4.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所需資格成為董事局成員的人選，以及就獲提名為董事的人選向董事局提出選擇建議。本公司將繼續根據每名候選人的資質和能力及上述因素而決定委任任何等人士為董事局成員，亦相信此舉與達致前述的董事局成員多元化觀點與角度互相配合。

可量度指標

5. 提名委員會將按年討論及協定各項用以執行董事局多元化政策的可量度指標(「**指標**」)，於會議審視實現指標的進展，並向董事局建議批准該等指標。董事局的組成(包括性別、年齡和服務年期)將在本公司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6. 董事局將不時檢討其多元化政策的一個或多個方面，並據之而衡量執行該政策的進度。

監察及匯報

7. 提名委員會將監察就其委任董事局成員而執行本政策的程序，並在本公司的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與本政策相關的強制性披露。

披露本政策

8. 本政策將在本公司網站刊登，以供公眾查閱。本政策的撮述、本公司就實施本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及提名委員會對本政策執行情況審閱的結果，將在本公司的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刊載。

檢討本政策

9.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本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以及把任何修訂建議提交董事局審批。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由董事局採納第一版本

於 2022 年 12 月 16 日由董事局採納經修訂第二版本

於 2025 年 12 月 16 日由董事局採納經修訂第三版本